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訂定「公司治理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https://www.evergreenet.com) (路徑: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公司重要規章)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由本公司財務部人員依內部程序專責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事宜。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由相關部門負責。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已於內部控制作業程序中訂定風險控管措施。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1.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守則規定：「...本公司應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尚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前項規範應包括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本公司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2.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於內部控制作業程序中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藉以規範內部人之有價證券買賣行為；且「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已明定董事不得於封閉期間(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及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交易本公司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3.本公司於上述封閉期間開始前(113年2月7日、4月25日、7月26日及10月24日)，以電子郵件通知董事股權交易封閉期間並提醒董事注意相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關規範。 4.本公司除每月提醒內部人股權轉讓之重要規定外，同時提供「禁止內線交易疑義問答」予董事、經理人，亦不定期轉發主管機關之「防範內線交易」宣導函令，俾利董事、經理人即時且全面掌握「內線交易」相關規範，本公司董事參加「防範內線交易」之相關課程詳如公開資訊觀測站。 5.公司對新進員工到任時舉辦「誠信經營與道德行為規範」之職前教育訓練，並將相關條文揭露於員工入口網站「誠信經營專欄」。 此外，本公司亦於各部門內部會議宣導誠信及道德相關事宜，並將誠信經營與道德行為納入全體同仁每年度教育訓練課程。113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課程，本公司員工共計483人參加，上課總時數483小時。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之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詳如公司網站/公司治理/董事會/董事會職責及多元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具體管理目標落實情形。	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為深化本公司之永續治理及風險管理，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 7 日設置「永續委員會」，該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委任，人數為 3~5 人且過半數成員為獨立董事，主要職責為審訂永續(包含風險管理)相關政策、策略、目標或管理方針、年度工作計畫及督導後續執行情形。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1.本公司業經董事會決議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2.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規定，董事會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另每三年得執行一次外部績效評估。 3.每年度之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亦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董事之衡酌依據。 4.112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詳註2，並已於113年3月13日提報董事會。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1.本公司所委任之簽證會計師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股東，確認其非利害關係人，符合主管機關獨立性判斷之規定，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詳註3。 2.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定期評估(一年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上述(註3)之標準及13項AQIs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財報簽證及非審計服務案件外，無其他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且會計師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以及參考AQIs指標資訊，另於最近3年持續導入雲端審計平台與工具及應用數位科技，提升審計品質。113年度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業經113年3月11日審計委員會通過後，提報113年3月13日董事會決議。	無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一)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指定公司治理部最高主管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並於其下配置充足之專業公司治理人員，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公司治理主管擔任公開發行公司公司治理部主管職務達3年以上，資格條件符合法令規定。 (二)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如下：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 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三)113年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所需資料及法令並安排董事進修： (1) 不定期提供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予各董事。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提供董事執行職務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部門主管溝通順暢。 (3) 各安排4次以上之單獨溝通會議，使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簽證會計師當面溝通，深入瞭解公司稽核及財務狀況。 (4) 舉辦2次(每次3小時)董事進修課程。 2. 依法辦理各功能性委員會、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之召開： (1) 擬訂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議程，於開會7日前寄送會議通知及議事資料予董事及委員；董事或委員須利益迴避之議案，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20天內寄發議事錄。 (2) 會後協助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3) 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 3. 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1) 將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之資格條件檢視結果提報董事會。 (2) 於董事異動時，提供董事異動所需資訊及依法辦理各項公告申報作業。 (四) 113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詳註4。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https://www.evergreennet.com)企業永續項下設有「利害關係人與議題管理」專區，提供專責處理信箱，專責企業永續、投資人服務、客戶服務、供應商服務及員工專區等項目，並提供相關業務及聯絡人資訊，由相關部門於第一時間回覆各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凱基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1. 揭露財務、業務資訊情形： 分由相關人員負責維護本公司網站(https://www.evergreennet.com)，揭露營運、財務及業務相關等資訊以提供客戶、供應商及股東詳實正確之公司資訊。 2. 揭露公司治理資訊情形： 本公司已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evergreennet.com)公司治理項下揭露本公司章程及重要規章、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相關資訊(包含其組成及職責、選任情形、重大決議…等)，並揭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已設置英文版網站，且由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建立發言人制度；另於網站揭露已召開或受邀之法說會相關資訊。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目前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皆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本公司雖未提早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但公告申報期限均依照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規定辦理。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第伍章勞資關係說明。	無差異。
(二)投資者關係	✓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上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提供投資人關於營運及財務面之參考資訊。	無差異。
(三)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第參章公司治理報告「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說明。	無差異。
(四)董事進修情形	✓		本公司全體董事之進修時數均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董事相關進修內容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差異。
(五)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		請參閱本公司年報第柒章風險事項評估說明。	無差異。
(六)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		本公司自 109 年起，每年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	無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一)本公司已於 112 年 8 月 7 日設置「永續委員會」，該委員會成員由董事會委任，人數為 3~5 人且過半數成員為獨立董事，負責審議永續及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二)本公司已訂定「智慧財產管理政策」及「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並於 113 年 11 月 12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3 年度智慧財產管理執行情形。				

註 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112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董事會 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我) 績效評估	審計委員會 績效評估	薪資報酬委員會 績效評估	永續委員會 績效評估
總體平均分數 (滿分5分)	4.95	4.96	4.97	4.93	4.97
自評結果	優良	優良	優良	優良	優良

註 3：113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

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持有本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符合	是
2. 簽證會計師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間，未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符合	是
3. 簽證會計師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未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符合	是
4. 在審計期間，簽證會計師之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符合	是
5. 在審計期間，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或在審計期間，簽證會計師之近親有擔任審計客戶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職務之情事，惟其違反獨立性程度已降低至可接受程度。)	符合	是
6. 簽證會計師未收受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符合	是

註 4：113 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3.03.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提升韌性強化永續治理研討會	2
113.07.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從 ESG 看勞資關係的新趨勢－台灣企業的因應之道	3
113.07.3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ESG 評鑑的願景及趨勢	1
113.09.06	臺灣證券交易所	113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3.10.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未來風險與永續轉型契機	1.5
113.10.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全球經濟情勢與產業展望	1.5
113 年度進修總時數			12